

親愛的朋友：

當您看完這份單張，想要  
更多認識基督教，或者願  
意相信耶穌並接受祂為救  
主，請與單張上所提供的  
教會或分發人聯絡。

願上帝祝福您！

出版者：海外校園雜誌社 Email: [order@ocfcom.org](mailto:order@ocfcom.org), Fax: 310-328-8207, 網址 <http://www.oc.org>

基督教使者協會 Email: [book@dcinc.org](mailto:book@dcinc.org), Tel: 1-800-624-3504, 網址 <http://www.dcinc.org>

TF0008



## 存在與意義



無神論的存在主義者沙特認為，人的存在是先於意義的（existence precedes essence）。意思就是說，人是從沒有目的、沒有方向的大自然，演化而成的。是先有了人的存在，然後人要給自己“找”出人生的意義、價值，也就是存在的理由。

既然人的“存在”本身出於無意義的偶然性，是隨機地自然進化，那麼人類的“尋找”生命意義，其實應該稱為“構想”生命的意義，人可以為自己的存在編織無窮無盡的理由。諸如：人來到世間的目的是認識世界、改造世界；為活著而活著；自我價值的追求；人生就是體會從生到死的過程，等等。

但是，若按照“存在先於意義”的觀念一想，這些“意義”就都是想出來的，這些思想也都是建立在虛構，而不是事實上。是自己拿來哄自己的“說法”，沒有實際的意義。如果人是從一個沒有意義、沒有方向的大自然演化而來的，人的存在當然沒有“意義”。做再多的文章，也不能為自己的存在創造意義。這就是為什麼那些聰明絕頂的，無神論存在主義者，一個個走上了自殺——消滅自己存在的路。因為，他們相信人

的存在是沒有意義的。

但是，基督教的思想認為，意義（或者說“目的”）是先於存在的（essence precedes existence）。也就是說，人是先有一個目的，然後才實際存在的。是有一位造了宇宙和萬物的上帝，先賦予了人和宇宙意義（目的），然後，才有人的存在。人的形成，不是出於無意義的自然進化，而是出於造物主有意識、有目的、充滿愛和智慧的創造。

聖經告訴我們，人是按神的形象被造的。神造人的目的在於彰顯神的榮耀。人的意義，就是要活出這個像神的、聖潔尊貴的、榮耀的形象。唯有活出這個顯映神榮耀的生命，我們的人生才達到了生命價值的實現。

這就是基督教所認為的人生根基。只有當人確定自己真正的身分——神的兒女，才能看到人生命真正的價值與意義；才有可能去滿足和實現這個價值與意義；才能遵行神的命令，去管理大自然。

上帝造人時，在人的心裡存放了一個空間，唯有神才能將這個空間填滿。任何想用其他的東西來替代神的，最終都會發現，那個空洞仍然存在。這個空洞就是對自己生命的認知：我是誰？我為何存在？而能填滿這個空洞的，就是對神的認知。因此說：認識、敬畏耶和華，是智慧與知識的開端。

